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12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8,996,793.6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为主，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3%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债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 优选指数 A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 优选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269	02127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 778, 996, 665. 35 份	128. 2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 数 A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 数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 173, 272. 88	-95. 81
2. 本期利润	-945, 222. 47	-40, 092. 2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 利润	-0. 0005	-0. 007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 797, 255, 350. 64	129. 6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103	1. 011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 04%	0. 05%	0. 01%	0. 03%	-0. 05%	0. 02%
过去六个月	1. 37%	0. 05%	1. 06%	0. 03%	0. 31%	0. 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 94%	0. 05%	1. 95%	0. 03%	-0. 01%	0. 02%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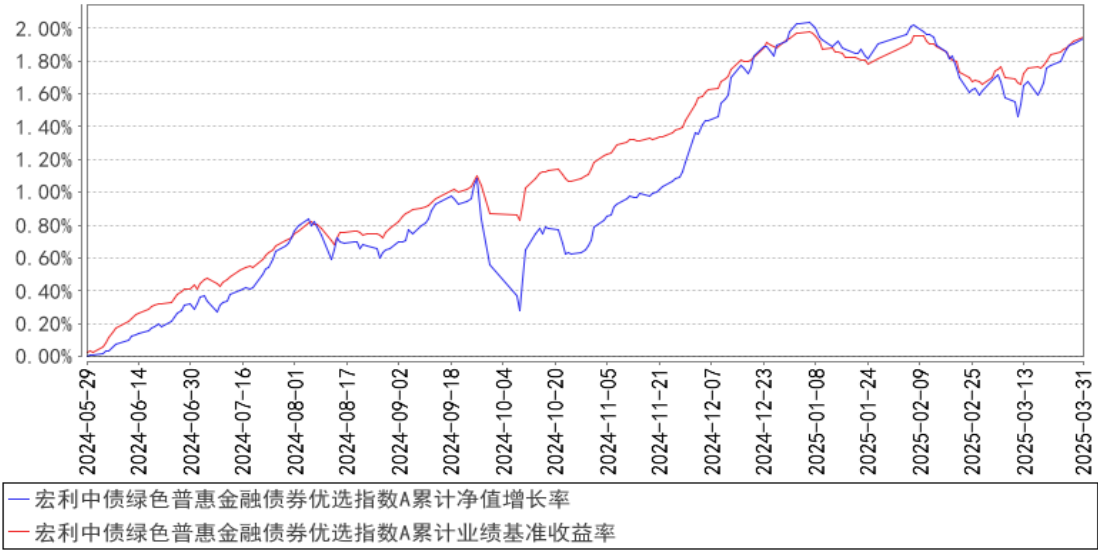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2%	0.05%	0.01%	0.03%	-0.03%	0.02%
过去六个月	1.47%	0.06%	1.06%	0.03%	0.41%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1%	0.05%	1.95%	0.03%	0.06%	0.02%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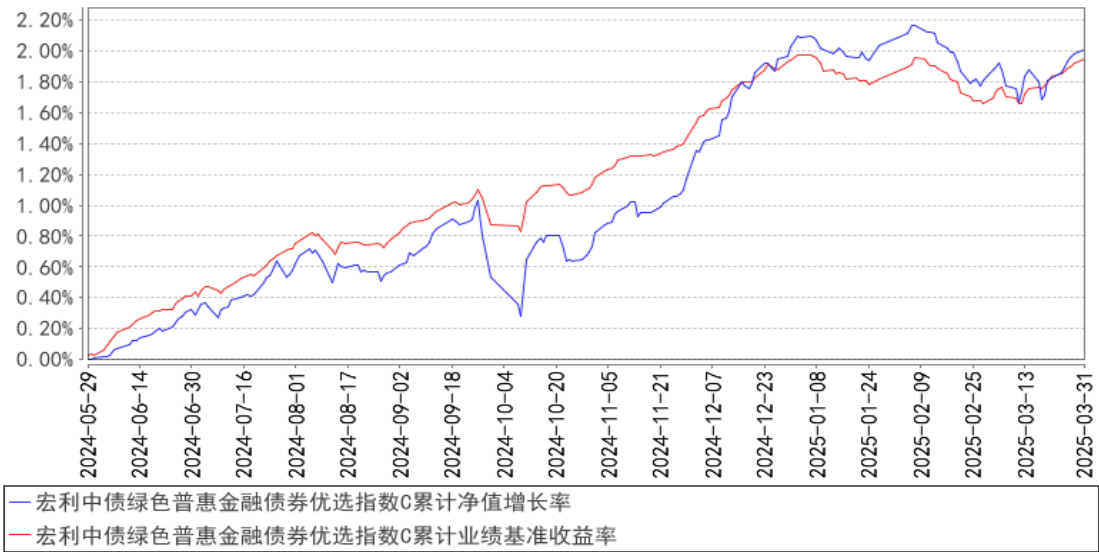
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隶属于中债定制指数族系，该指数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发行期限 5 年及以下的支持绿色金融及普惠金融国家战略落地的债券品种组成。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成立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在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乔旸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5 月 29 日	—	8 年	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自 2017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职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研究总部债券交易员；自 2022 年 12 月起任职于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具备 8 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余罗畅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7 月 4 日	—	12 年	金融学硕士，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职于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历任评级分析师；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职于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信用研究员；2017 年 7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职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加入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兼基金经理。具备 12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监管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

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债券市场利率呈现先上后下走势，资金面、风险偏好回升以及机构行为主导了市场走势。1 月，市场提前透支货币宽松预期，年初利率大幅下行后央行宣布暂停买入国债，货币政策短期重心转向稳汇率，叠加基本面数据较好，短端利率先下后上，长端呈现震荡，曲线走平。2 月资金面主导了市场走势，春节前后资金价格大幅走高，且节后公开市场持续净回笼，央行对资金面调控力度加大，负债成本高企下短端债券率先承压。政策层面两会内容基本符合预期，权益市场在 deepseek 等 AI 概念带动下风险偏好出现明显回升，2 月 PMI 数据环比超季节性回升。多重利空下债券市场大幅调整，1 年期国股存单上行超 2%，10 年国债最高调整至 1.76%，曲线进一步熊平。3 月短端逐步企稳，长端进入负反馈阶段。进入 3 月后资金价格逐步回归中性，

隔夜价格回落至 2%以内，月初存单一级发行高峰后短端开启下行。两会后权益市场进一步走强，股债跷跷板效应下长债抱团逐步瓦解，配置性机构卖出长债，10 年国债最高上行超 1.9%，30 年国债上行至 2.14%。

组合操作层面，年初组合久期维持在中性水平，10 年国债调整至 1.8%以上后增加了长端成分券占比，并增配了部分长债增厚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0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4%；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1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42,026,713.60	99.79
	其中：债券	2,342,026,713.60	99.7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10,996.14	0.20
8	其他资产	31,931.57	0.00
9	合计	2,346,869,641.3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4,258,998.30	8.0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00,513,681.60	116.8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8,320,493.98	10.48
4	企业债券	97,254,033.70	5.4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342,026,713.60	130.3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20016	23 北京银行小微债 01	1,600,000	165,853,703.01	9.23
2	2328021	23 兴业银行小微债 01	1,500,000	153,712,150.68	8.55
3	2328006	23 交通银行小微债 01	1,500,000	151,452,616.44	8.43
4	2328010	23 平安银行小微债	1,400,000	145,094,903.01	8.07

5	2421002	24 上海农商小微 债 01	1,000,000	102,524,953.42	5.70
---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公开处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公开处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公开处罚，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

管理总局公开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1,931.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1,931.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 优选指数 A	宏利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 优选指数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83,959,065.36	128.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822,953.62	45,029,994.1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2,785,353.63	45,029,994.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778, 996, 665. 35	128. 2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20250331	1, 489, 999, 000. 00	-	-	1, 489, 999, 000. 00	83. 755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发布《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公司首席信息官由高贵鑫先生变更为唐华先生。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宏利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宏利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宏利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https://www.manulifefund.com.cn>）查阅。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